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許瑜均

電話：04-37061370

電子信箱：e-1342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27065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40027065A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27065A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教育部114年性別平等教育日策展」活動資訊，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3月13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114280109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自112年起訂定每年4月20日為性別平等教育日，114年特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日策展活動，策展活動摘要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展覽時程：114年4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30分至114年5月11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，每週一休館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7樓西側特展室（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）。
 - (三)展覽主題規劃：本次策展以「性別與家庭」為核心，延伸「性別與科學、性別與運動及性別與藝術」等子議題，結合性別議題與光影沉浸式體驗，透過科技與互動

設計，帶領觀展者深入探索性別的多樣性與豐富性，提升性別平等的認知與意識。

三、本次展覽特具教育意義，請轉知貴校教師可提前規劃結合校外教學或教師研習進修等活動，鼓勵教師及學生參與，參與本次展覽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將核予參與教師研習時數2小時（請於現場掃描QRcode完成線上簽到）

四、檢附114年性別平等教育日策展簡介（如附件），相關活動詳情歡迎至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查詢，網址：
<https://reurl.cc/A6EM4p>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署視察室、本署高中組、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